

证券代码：301115

证券简称：联检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6）。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

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
- (5)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木梳路 10 号工匠大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周剑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刘小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黄海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何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秦殊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赵政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 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 2.00、3.00 项议案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分别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3 人，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

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 2.00、议案 3.00 须以议案 1.00 获得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作为前置条件方可生效。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 17:00 前送达至公司方为有效。信函邮寄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木梳路 10 号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邮编：213015；电话：0519-86980929。

（4）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 17:00 止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木梳路 10 号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海军

（2）联系电话：0519-86980929

（3）传真：0519-86980929

（4）邮箱：office@czjky.com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115，投票简称：联检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会相关文件。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周剑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小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黄海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何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秦殊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赵政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对于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备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